

第 1 节 一 序言

1. 官方和官方认可的检验和认证系统是最重要的、广泛使用的食品控制手段；以下原则适用于此类系统。消费者对其食品供应质量（包括安全）的信心部分取决于他们对食品控制措施有效性的看法。全球食品贸易的很大一部分（例如肉类和肉类产品）依赖于检验和认证系统的应用。然而，检验和认证要求可能会严重阻碍国际食品贸易。因此，此类系统的设计和应用最好能够体现适当的原则。
2. 食品检验可在生产和分销过程的任何阶段进行。对于某些食品，对产品的收获、加工、储存、运输和其他操作的检查监督可能是确保食品安全的最适当手段。根据食品的保存方法，可能有必要在零售之前持续进行检查监督。检验系统可侧重于食品本身、生产和分销链中的程序和设施、可能掺入的或污染食品的物质和材料。
3. 检查应在最合适的阶段进行（例如在冷供应链的每个阶段控制冷藏）。对于某些要求，例如与产品描述相关的要求，有可能将检查限制在最终销售之前的分销过程。
4. 在设计和使用方面，食品检验和认证系统应受一系列原则的约束，以确保在消费者保护和促进贸易的前提下取得最佳结果。

第 2 节 一 定义

审核是一项系统的、具有独立功能的检查，旨在确定活动和相关结果是否符合计划的目标。

认证是官方认证机构或官方认可的认证机构提供书面或等效保证、证实特定食品或食品控制系统符合要求的程序。食品认证可酌情基于一系列检验活动，包括连续在线检验、质量保证体系审核和成品检查。

检验是对食品或食品、原材料、加工和分销控制系统的检查，包括在制品和成品测试，以验证它们是否符合要求。

官方检验系统和官方认证系统是由具有监管或执法职能或两者兼有的政府机构管理的系统。

官方认可的检验系统和官方认可的认证系统是由具有管辖权的政府机构正式批准或认可的系统。

要求是主管当局制定的与食品贸易相关的标准，其内容包括公众健康保护、消费者保护和公平贸易条件。

风险评估是评估对公众健康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和严重程度，例如，评估食品中存在添加剂、污染物、残留物、毒素或致病生物的可能性和严重程度。

第 3 节 — 原则

5. 应在适当的情况下应用食品检验和认证系统确保食品及其生产系统符合要求，以保护消费者免受食源性疾病和欺骗性营销行为的侵害，并在准确的产品描述的基础上促进贸易。

适用性

6. 检验和认证系统应充分有效地实现其指定目标，同时考虑到相关可接受保护水平的确定方式。

风险评估

7. 确保食品安全的检验系统应根据具体情况在客观风险评估的基础上设计和运行。所采用的风险评估方法最好与国际公认的方法一致。风险评估应基于当前可用的科学证据。

8. 应根据评估的风险对特定商品和加工方法采用检验制度。在进行风险评估或应用等效原则时，进口国应当考虑出口国关于国家或地区无食品相关疾病的声明。

禁止歧视

9. 在不同情况下确定适当的风险水平时，各国应确保避免任意或无理区分，以避免贸易中的歧视或变相限制。

效率

10. 检验和认证系统应采取足够的方法执行其任务。在选择检验和认证系统时，应由政府与相关机构酌情协商，考虑到消费者承担的成本以及受影响的食品行业承担的资金和时间成本。此类系统对贸易的限制不应超过为达到适当保护水平所必需的限制。

兼容

11. 成员国应在适当的时候把食典委（或其他向所有国家开放其成员资格的国际组织）的标准、建议和指南用作其检验和认证系统的要素。各国应积极参与食品法典委员会和其他相关国际机构的工作，以推动和促进食典委规范的制定、通过和审查。

等效性

12. 各国应认识到，不同的检验/认证体系有可能达到相同的目标，因此具有等效性。证明等效性的义务由出口国承担。

透明度

13. 在尊重保护机密的合理关切的同时，食品检验和认证系统的原则和操作应接受消费者及其代表组织和其他相关方的审查。
14. 进口国应提供有关现有要求的信息，并应公布对要求的拟议变更，除非面临严重和直接的危险，否则应留出足够的时间征求意见。在作出最终决定时应考虑出口国的意见，特别是来自发展中国家的意见。在新要求生效之前应留出一段合理的时间，以允许出口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对生产方法和控制措施作出必要的改变。
15. 进口国应根据出口国请求及时向出口国提出建议，帮助出口国了解进口国就进口食品是否符合其相关要求作出决定的依据。
16. 应进口国主管部门的要求，出口国应允许查看和评估其相关检验和认证系统的实际运行情况。

特殊待遇和区别对待

17. 在食品检验和认证系统的设计和应用中，进口国应考虑发展中国家提供必要安全保障的能力。

控制和检验程序

18. 进口国不应无故拖延合规性评估的任何必要程序。进口国提出的信息要求和收取的费用应限于合理和必要的范围。

认证的有效性

19. 食品出口认证国和依赖出口认证的进口国应采取措施确保认证的有效性。出口国的验证措施可包括由官方或官方认可的检验系统出具证书，证实相关产品或过程符合要求。

进口国采取的措施可包括入境点检验系统、对出口检验系统的审核、以及确保证书本身的真实性和准确性。